

**房屋署回應就SKDC(HEHC)文件第133/14號
要求增加將軍澳65C區新建居屋停車場內不同類型車輛的車位數量**

房屋委員會在規劃這居屋計劃的過程中，已諮詢各相關政府部門，包括運輸署及規劃署，確保這居屋計劃提供的泊車位能自給自足，不會增加區內泊車位的負荷。

由於這居屋發展鄰近港鐵站，計劃將按照《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》於車站500米半徑範圍內計算，為各類型車輛包括私家車、電單車、單車和輕型貨車/小型巴士等提供所需的車位數量，及上落客貨位。此外，居民使用集體運輸系統非常便捷，亦能達致環保效益。

本居屋計劃目的是提供資助房屋，以滿足市民對公營房屋的殷切需求。至於區內普遍車位不足的問題，應另覓合適用地作公共停車場。根據規劃署提供的資料，將軍澳新發展區68A2用地，預計於2019年落成時將提供50個公共私家車位及10個電單車位。此外，運輸署正積極研究於區內其他政府用地提供公共泊車位之可行性，日後若有進一步的具體計劃，定當適時諮詢地區人士及區議會。

房屋署發展及建築處

2014年11月7日